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2006年8月25日，组建“高安市公安局巡特警大队”，为内设副科级单位。全方位筑牢社会治安防控网络，在警力相对薄弱的重点治安区域和案件高发时段、路段清查、打击街头犯罪，及时发现、消除治安。

2016年6月22日，高安市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更名为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2017年1月1日，大队不再承担中心城区接处警工作任务，只保留专业打击队“两车”被盗、涉痞和街面侵财型违法犯罪活动的警情处置。

2018年9月，纪律审查陪护队伍转隶特巡警大队管理，特巡警大队成立“纪律审查调查看护中队”，承担起了纪委审查调查看护工作任务。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作为高安市公安局下属单位，按照公安单位指示，主要有以下职能：

- 1、 维稳处突，参与特大事故的处置，参与抢险救灾工作。
- 2、 中心城区的巡逻防控，负责辖区内的治安秩序，预防和制止治安案件和突发事件，预防和制止犯罪行为；
- 3、 维护交通秩序，劝离违停车辆，协助保持主要街道路面通畅。
- 4、 接受公民报警，劝导、制止公共场所的民事纠纷，为社会和公民提供帮助和服务，
- 5、 积极响应上级单位的号召，对市纪委单位安排的纪律陪护任务以及党委政府安排的其他任务按时积极完成。

救助群众，保护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1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87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168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36.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233.9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6.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36.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36.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436.53	总计	62	2,436.53

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2,436.53	2,436.5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27.19	1,127.19					
2040201			行政运行	1,106.75	1,106.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87	10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1	9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 目					
类	款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36.53	1,309.34	1,127.1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27.19		1,127.19				
2040201		行政运行	1,106.75	1,106.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06.87	10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1	9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36.5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	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	国防支出	35				
	4		四、	公共安全支出	36	2,233.94	2,233.94		
	5		五、	教育支出	37				
	6		六、	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6.87	106.87		
	9		九、	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	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	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	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51	95.71	95.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2,436.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36.53	2,436.53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					61			
	30					62			
	31					63			
	32	2,436.53			总计	64	2,436.53	2,43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2,436.53	1,309.34	1,127.1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27.19		1,127.19
2040201			行政运行	1,106.75	1,106.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87	10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1	95.71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 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大队

2023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 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 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 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 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单位):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台、辆、套

项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 1. 本表反映截止2023年12月31日, 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 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436.5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436.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4.80 万元，增长 27.45%，主要原因：辅警人员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436.5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436.5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436.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4.80 万元，增长 27.45%，主要原因：新招录辅警 29 人；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309.34 万元，占 53.74%；项目支出 1127.19 万元，占 46.2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2283.32 万



元，决算数 243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0%。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080.73 万元，决算数 2233.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辅警人员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6.87 万元，决算数 10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5.71 万元，决算数 9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09.3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842.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58.02 万元，下降 43.85%，主要原因：辅警人员工资单独核算。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61.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77 万元，增长 12.36%，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4.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业务增加。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 万



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原因：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公务接待。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未安排公务接待。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支出。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次，主要是：未安排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6.84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55.62%，主要原因：本年度人数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 0。本单位单价 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127.19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特巡警反恐、看护人员经费及铁骑中队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特巡警反恐、看护人员经费及铁骑中队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27.19	1,127.19	1,127.1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127.1905	1127.1905	1127.190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力度打击违法犯罪活动，打击中心城区侵财型犯罪活动；坚守岗位形成震慑力，防微杜渐，防止群体性事件发生。			全年目标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	1	7	7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节约率	≥1%	1	7	7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步行代替油车巡逻次数是否增加	是	基本达成目标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抓获违法犯罪人员数量	≥300人	230	5	2.08	陪护任务、接处警任务繁重，调整工作指标值
			执行安保任务的累计警力	≥400人	900	5	5	
			派出110接处警的累计警力	≥10000人	10000	6	6	
			出动陪护人员累计人数	≥300人	400	6	6	
		质量指标	陪护圆满完成率	≥90%	100	5	5	
			铁骑中队路面交通疏导成功率	≥95%	99	5	5	
			铁骑中队路面巡逻覆盖率	≥90%	99	5	5	
	时效指标	110接处警接警及时率	≥98%	99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出警车辆维修次数	≤50次	5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情况好转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率	≥95%	99	5	5		
总分					100	97.0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

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公共安全事务（款）：反映一般公共安全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行政运行（项）：指森林分局行政执法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五）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

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